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首席财务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首席财务官辞职的情况

根据公司管理分工调整，薄一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首席财务官职务，辞去该职务后仍在公司任职财务部总经理职务。薄一平先生原定任期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薄一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薄一平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薄一平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二、关于聘任首席财务官的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孙明阳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首席财务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孙明阳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具备与所聘岗位要求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工作能力，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附件

孙明阳先生，1981年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高级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国际内审师CIA、国际会计师AIA、美国管理会计师CMA、高级会计师资格。曾任北京可视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等职务。曾任公司首席财务官职务。

截至目前，孙明阳先生持有公司股票75,000股。孙明阳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孙明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